说　明

1.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章无效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
2.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未经检测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3.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或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4.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
5.委托单位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复测申请，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。

6.委托单位办理完毕以上手续后，本公司会尽快安排复测，如果复测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，本公司将退还委托单位的复测费。

7.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，不进行复测，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。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法规和技术文件的规定。

12.如果项目名上角标注"*"，表示该项目为本公司分包项目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

公司名称：湖北迅捷检测有限公司

公司地址：湖北省仙桃市长埫口镇长埫工业园创新路1号

3、委托单位：仙桃绿色东方环保发[illegible]

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经纬度
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[illegible]	检测1天[illegible]	废水	★雨水排放口	E113.3932[illegible]

公司采取各项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。

1、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，均经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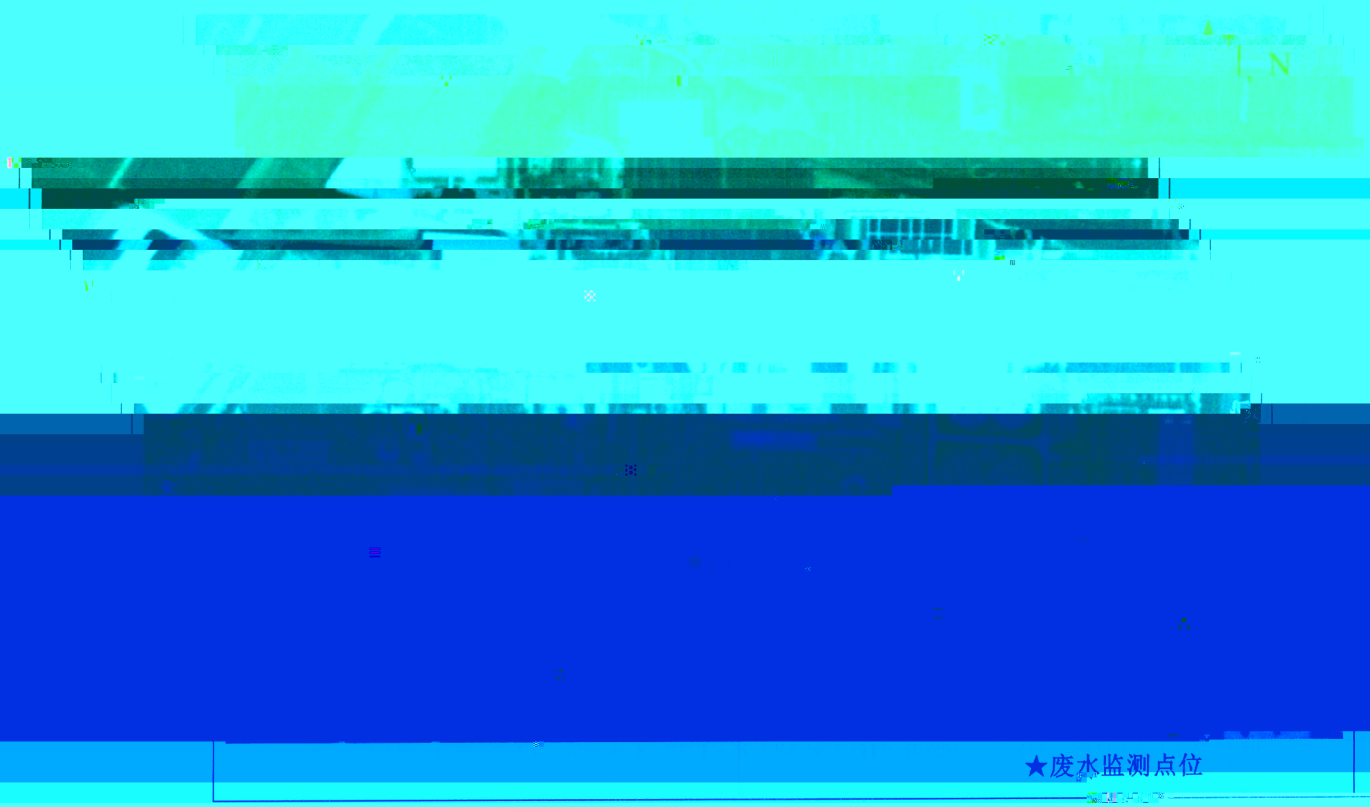
2、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。

3、检测仪器在使用前后进行了校准，校准结果符合要求。

4、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、保存、运输、储存等过程均按《浸水监测技术

5、检测过程根据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（HJ 630-2011）采用室

附图 1 监测点位示意图



附图 2 现场监测点位图

